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精诚铜业　公告编号:2014-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姜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黎明亮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7,712,101.78	882,335,376.22	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1,559.99	-4,680,107.02	11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83,623.13	-13,237,616.43	6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801,851.78	-29,625,675.64	-23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0.01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01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1%	-0.78%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20,115,679.51	1,345,152,080.78	-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6,848,728.55	616,177,168.56	0.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47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78,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77,119.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208.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5,221.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518.68	
合计	5,555,183.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1,68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5%	150,786,620	0	质押	45,734,000
何凡	境内自然人	0.87%	2,851,924	2,138,943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2,400,000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50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62%	2,019,099	0		
魏俊	境内自然人	0.48%	1,567,519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165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4%	1,292,000	0		
王晖	境内自然人	0.37%	1,197,753	0		
陈亚德	境内自然人	0.28%	920,201	0		
杨敏	境内自然人	0.23%	749,567	0		
陈雪松	境内自然人	0.2%	641,8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786,620			人民币普通股	150,786,620	
中国农业银行-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50号集合资金信托	2,019,099			人民币普通股	2,019,099	
魏俊	1,567,519			人民币普通股	1,567,519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165号集合资金信托	1,2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2,000	
王晖	1,197,753			人民币普通股	1,197,753	
陈亚德	920,201			人民币普通股	920,201	
杨敏	749,567			人民币普通股	749,567	
何凡	712,981			人民币普通股	712,981	
陈雪松	641,800			人民币普通股	64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何凡先生在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何凡先生与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股东关系。2、除前述关联关系外,未知不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8,160,929.96	124,226,690.70	-61.23%	主要是本报告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68,000.00	15,832,400.00	-70.52%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末持有的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32,140,373.79	54,371,031.81	-40.89%	主要是公司以票据方式回笼销售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66,183,183.65	159,028,204.72	67.38%	主要是公司正常信用期内铜产品贸销资金所占用的金额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73,877,481.36	57,899,061.78	27.60%	主要是公司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999,112.84	13,598,971.99	172.07%	主要是公司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将持有的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保证金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512,185.62	58,489,090.84	-85.45%	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与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3,235,435.81	4,831,430.14	-33.03%	主要是在建的固定资产竣工后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50,775,557.04	64,899,243.40	-21.76%	主要是公司对原料供应商正常信用期内暂未支付款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	4,078,108.32	9,161,609.62	-55.49%	主要是客户以预付款结算方式支付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9,711,088.84	49,127,769.38	-39.52%	主要是公司上年计提的年度奖金在本季度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9,815,672.67	4,127,749.88	137.80%	主要是公司期末应缴未缴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542,625.86	4,295,536.70	52.31%	主要是计提公司发行的中小企业集合票据本报告期应付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622,221.34	4,731,440.45	462.67%	主要是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2000万元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2,129.13	188,048.00	395.69%	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增值税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73,929.92	4,965,125.88	-34.06%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000.00	-5,127,450.00	100.51%	主要是报告期末持有的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浮动盈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451,119.72	147,425.98	2919.22%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平仓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937,200.99	17,937,238.30	-83.63%	主要是上年同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款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46,086.08	1,846,589.36	-65.01%	主要是上年度母公司适用15%所得税率,子公司适用25%的所得税率,而本年度母子公司均适用25%的所得税率所致。
营业利润	-1,342,851.21	-19,170,361.89	93.00%	1、公司年产3万吨高精度铜板带项目全面达产,报告期内加工成本同比下降,销售毛利率上升。@2、报告期内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公允报告期末浮动收益及平仓收益同比增加;@3、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减少。
利润总额	1,520,914.99	-1,253,144.72	22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1,559.99	-4,680,107.02	114.35%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801,851.78	-29,625,675.64	-233.50%	主要是报告期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流出量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5,525.28	-33,532,526.04	82.03%	主要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量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9,483.03	20,829,313.81	38.31%	主要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流出量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3年7月12日,公司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书面通知,通知称其正在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3年7月15日开市时起停牌。

2013年7月17日,本公司召开三届6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013年9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三届9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3年10月10日披露《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股票自2013年10月10日开市起复牌。

2013年12月2日,本公司召开三届11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3年12月4日披露了本次董事会决议、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有关中介机构报告,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根据重组报告书,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集团")发行5412.25万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安徽森海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和芜湖双源管业有限公司70%的股权(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拟向楚江集团及自然人姜彬、阮诗宏、袁浩杰、孙昌好、卢旭等6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以下简称"配套融资")。

2013年12月20日,本公司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4年元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317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4年元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317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请在6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2014年3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4年3月12日召开的2014年第13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审核通过。

2、报告期内,公司原总经理助理陶骏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4年4月2日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辞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陶骏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工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2013年07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21)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07月1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22)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10月1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44)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1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12月0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54)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3年12月2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56)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2014年01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2)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14年01月2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3)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2014年03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13)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助理辞职的公告	2014年04月0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23)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为自身战略发展需要,楚江集团自此次减持后存在继续减持精诚铜业股份的可能,但承诺自本次减持之日起连续六个月内出售的股份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	2012年09月10日	2013年3月9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盈利补偿的承诺: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如果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累积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合计数未达到评估报告所预测的标的公司对应同期的累积预测净利润合计数的,则楚江集团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向精诚铜业进行补偿。	2013年12月02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润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的承诺:为避免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润来保证标的资产完成业绩承诺,楚江集团承诺,在利润补偿期间内,若标的资产与楚江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在测算业绩承诺完成程度时,将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润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	2014年02月18日	长期有效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本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2013年08月26日	长期有效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3、本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及其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上述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不再拥有上市公司控股权后,上述承诺失效。	2013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一、保证精诚铜业的人员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精诚铜业工作、并在精诚铜业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精诚铜业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精诚铜业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精诚铜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精诚铜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精诚铜业的财务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精诚铜业的资金使用。3、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精诚铜业的机构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精诚铜业的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精诚铜业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精诚铜业的业务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精诚铜业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精诚铜业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2013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本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若上述承诺的期限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	2013年09月04日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于2007年2月28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楚江集团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2、楚江集团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与竞争企业提供帮助。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楚江集团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楚江集团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4、集团公司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将促使其全资拥有或其拥有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权的下属公司遵守上述承诺。5、楚江集团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已经取得其权力机关的同意,代表了楚江集团的真实意思。	2007年02月28日	长期有效	处于履行当中
	姜纯	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纯于2007年2月28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人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4、本人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了本人的真实意思。	2007年02月28日	长期有效	处于履行当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现在与将来均不与股份公司在产品销售方面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存在因任何原因引起上述关联交易的情形,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07年04月30日	长期有效	处于履行当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依法行使股东权,不以股东以外的任何身份参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决策与管理。2、谨慎行使股东权,不为自己单方面的利益而行使股权。3、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证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决策只由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职能部门不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部门下达任何指令、指标或其他工作命令。4、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人事独立。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保证本公司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能力,不对股东大会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不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5、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权。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侵占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不要求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违规担保。6、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各股东负担诚信义务。本公司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利用自己主安股人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7、本公司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业已得到本公司权力机关的同意,因而本公司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本公司的真实意思。8、本公司将严守本承诺书。如因本公司不遵守本承诺书,而造成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损失的,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可根据本承诺书向本公司要求损害赔偿。	2013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等待重组获批文件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何凡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自愿接受锁定,不流行转让。另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7年09月11日	长期有效	处于履行当中
	何凡	公司董事、总经理何凡先生于2008年5月28日追加承诺:自申报离任后六个月至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08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处于履行当中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8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对公司2012年-2014年利润分配承诺如下: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	2012年08月18日	2012年-2014年	处于履行当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4年1-6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200	至	500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73.9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本年度年产3万吨高精度铜板带项目全面达产,公司产销规模增加。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	0	0%	0	0%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0	--	0	--	0.00	0.00	--	--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姜纯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精诚铜业　编号:2014-024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4年4月26日上午10点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姜纯先生主持,其他出席会议的人员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本公司聘任的律师,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股份153,644,0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12%。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3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预算及经营计划的报告》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2014年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何凡先生由于和审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已实施表决回避,其所持表决权数没有计入审议该议案有表决权总数。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5500股。

同意55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长重大授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该项议案总有效表决股份数为153,644,044股。

同意153,644,04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喻荣虎、张俊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4-0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江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国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宏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096,099.73	159,905,648.94	2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339,200.20	17,218,178.20	15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161,190.73	17,190,117.21	15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01,206.76	20,042,727.57	-4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0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0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	1.35%	1.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2,054,500.45	1,409,323,255.53	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1,619,399.35	1,317,280,199.15	3.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5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073.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413.44	
合计	178,009.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